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1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主要内容如下：

1.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

2.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公司自有资金。

3. 回购股份用途：拟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4.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9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份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总经理及总经理指定的相关工作人员）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5.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7.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84.3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473,989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9%；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6,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84.3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710,984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经公司发函确认，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于2025年4月14日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及相关方将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因此存在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3.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难以实施的风险；

4.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或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5. 可能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次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致使本次回购方案存在无法实施或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5年4月11日，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提议内容为提议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和公司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董事长、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二）202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

（四）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有关规定，尚需取得债权人同意。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5/4/11，由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84.39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47.3989万股~71.0984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09%~0.13%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利益，贯彻落实公司长期回购机制，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回购。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回购资金使用金额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4.39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份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总经理及总经理指定的相关工作人员）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和公司自有资金。

（七）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473,989~710,984	0.09%~0.13%	4,000.00~6,000.00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84.3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473,989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9%；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6,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84.39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710,984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4,0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84.39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后，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43,325,930	100	542,851,941	100	542,614,946	100
股份总数	543,325,930	100	542,851,941	100	542,614,946	100

注：1. 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2025年4月14日数据；

2. 上述测算数据仅供参考，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4年度）》（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0999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82.89亿元，流动资产58.3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8.40亿元，资产负债率44.55%。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6,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公司总资产、流动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72%、1.03%、1.56%。

根据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拥有足够的资金支付本次股份回购款，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伟先生、副总经理唐德可先生、副总经理李会丹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张亚然女士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通过 宁波星图荟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减持公司股份65.78万股、80.52万股、4.07万股、4.73万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12%、0.15%、0.01%、0.01%。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上述主体不存在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内幕交易以及市场操纵的情况。在回购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暂无明确增减持股份的计划。在上述期间若实施增减持股份计划，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及控股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已承诺自2024年8月26日起12个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部分董事、高管承诺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因此在未来3个月内前述主体不存在减持计划。

2025年4月14日，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函，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2025年4月14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前述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1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关于提议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邵宗有先生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邵宗有先生承诺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邵宗有先生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5年4月11日，邵宗有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其提议回购的原因和目的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有效增强投资者信心，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

邵宗有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邵宗有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公告，并将适时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注销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并及时公告，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六）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总经理及总经理指定的相关工作人员）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办理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实际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4.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5.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6. 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办理《公司章程》修改、注册资本变更及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事项；

7.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回购方案以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之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总经理及总经理指定的相关工作人员）直接行使。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回购股份事项无异议。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因此存在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风险；

（二）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三）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难以实施的风险；

（四）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或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五）可能存在后续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导致本次回购方案不符合新的监管规定与要求，致使本次回购方案存在无法实施或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根据风险影响程度择机修订回购方案或终止实施。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2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在星图大厦九层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当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限要求。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光銮先生召集并主持，其在会议上就本次豁免通知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及公司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9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同时，为顺利、高效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总经理及总经理指定的相关工作人员）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7日14：00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4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园中关村壹号F1座五层集团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7日

至2025年5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1.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5	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
1.06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	√
1.07	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0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
1.0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
1.10	提请股东大会对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68	中科星图	2025/4/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4月28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1A-4星图大厦8层集团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通过现场办理登记或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非现场登记的，参会手续文件须在2025年4月28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手续文件要求如下：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以上所有原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孙书瑾

电话：010-50986800

传真：010-50986901

邮箱：investor@geovis.com.cn

（四）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1A-4星图大厦8层集团证券部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1.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5	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1.06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资金来源			
1.07	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1.0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1.10	提请股东大会对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5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及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2日（星期二）至04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geovis.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及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

独立董事：尹洪涛

副总经理：李会丹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亚然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宇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15:00-17: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2日（星期二）至04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geovis.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集团证券部

电话：010-50986800

邮箱：investor@geovi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0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关于提议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邵宗有先生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一）提议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

（二）提议时间：2025年4月11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公司长期回购机制，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邵宗有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提议回购股份的具体内容

1.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 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的股份拟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3. 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具体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公司自有资金。

7. 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邵宗有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邵宗有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邵宗有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安排

202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和《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1）。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3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在星图大厦九层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当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限要求。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张克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其在会议上就本次豁免通知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拟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及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5-026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减少产业投资基金认缴出资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金情况概述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出资50,000万元设立中科星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图资本"），并与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合肥市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目标认缴募集规模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星图资本拟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3年8月7日，产业投资基金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名称登记为"安徽省和生星图空天智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生星图基金"），并取得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23年10月13日，和生星图基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ABU02）。

2024年12月24日，和生星图基金作出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有限合伙人合肥市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和生星图基金40,000万元出资额（已实缴16,000万元，未实缴24,000万元）无偿划转至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2025年3月26日，和生星图基金就出资额转让事项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395804117Y
注册地址	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金寨路交口琥珀五环城和颂阁22层
法定代表人	方炜
注册资本	591,825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日
营业期限	2014年9月2日 至 2034年9月1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等说明	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二、本次减少产业投资基金认缴出资额的情况

基于发展战略调整，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将和生星图基金的认缴出资额 由人民币200,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80,000万元，各合伙人等比例减少对和生星图基金的认缴出资额。其中，星图资本认缴出资额由人民币40,000万元减少至16,000万元，减少认缴出资人民币24,000万元。

本次认缴出资变更后，和生星图基金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及认缴出资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减少前		减少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60,000.00	30.00%	24,000.00	30.00%
中科星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40,000.00	20.00%	16,000.00	20.00%
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60,000.00	30.00%	24,000.00	30.00%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0,000.00	20.00%	16,000.00	20.00%
合计	-	-	200,000.00	100.00%	80,000.00	100.00%

除上述认缴出资额变更外，和生星图基金原合伙协议其他主要内容均不变。

2025年4月14日，和生星图基金全体合伙人已就前述事项重新签署《安徽省和生星图空天智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并将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减少产业投资基金认缴出资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星图资本减少和生星图基金认缴出资额，不影响星图资本在和生星图基金的出资权益比例，不会影响该基金的正常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星图资本减少和生星图基金认缴出资额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